洛阳•法眼

V

帮工时遇见仇人,拎刀砍向对方,他被判刑了,还连累了别人——

以案释法

饭店发生血案 店主"躺着中枪"

□记者 刘亮 通讯员 毛继光 曹艳敏

孙某到饭店去吃饭,结果饭没吃成,却意外碰到在饭店帮工的仇人石某,结果头部被石某砍了几刀。为此,石某被判有期徒刑5年。鉴于石某属于帮工,没有工资,店主只供他吃饭、抽烟,孙某一张诉状把店主贾某也告上了法庭。最终,贾某支付受害者孙某赔偿金中20%的补充赔偿。

【起因】饭没吃成,头中数刀

2012年8月7日中午,在洛龙区 某工地打工的孙某到附近一家饭店 吃饭。他刚走进饭店,就看见有个人 拿着刀朝他砍来,他来不及反抗,头 部中了数刀。

砍人者正是在这家饭店做帮工 的石某。对于帮工,店主贾某这样解 释:"石某没有工资,只是偶尔来这里 帮忙,帮忙后我们就管他一顿饭,还 有抽烟,就这些。"

贾某突然看到石某做出如此疯 狂的举动,当场有点儿吓傻了,不知 该如何是好。

石某作案后,立即从饭店旁边的小胡同逃走了。孙某忍着剧痛拨打了110报警电话和120急救电话。后来,石某落网,被判有期徒刑5年。孙

某在医院治疗了20余天,后因无钱治疗,就出院在家调养。

【论辩】帮工报私仇与饭店无关

随后,孙某提起民事诉讼,不但要求石某对其人身损害进行赔偿,而且要求店主贾某承担连带赔偿责任,并请求洛龙区人民法院判决石某、贾某连带赔偿原告医疗费、误工费、护理费、营养费、鉴定费、交通费、残疾赔偿金、精神抚慰金等各项费用共计14万元。

经了解,石某和孙某曾经是一个 工地上的工友,俩人因私事结怨。 饭店老板贾某认为,石某只是在他 的饭店里帮忙,而且拿菜刀砍孙某 起因是报私仇,与饭店毫无关系,因 此孙某起诉他要求他负连带责任是 错误的。

【结果】 店主须出20%的补充赔偿

经过洛龙区人民法院审理,石某作为无偿提供劳务的帮工,在饭店内将孙某砍伤,其伤害行为超出了贾某的授权或指示的帮工范围,与其所从事的帮工活动无任何事实与法律上的关联性,故对孙某要求店主贾某作为被帮工人承担连带赔偿责任的诉

讼请求不予支持。

不过,贾某作为饭店的经营者,虽对石某的侵权行为不能预见,但他在石某持刀砍伤原告过程中,未在合理范围内尽到自己的安全保障义务,未采取有效措施对石某的伤害行为予以制止,致使孙某被砍成重伤,对该起事故的发生具有一定的过错,故酌定贾某对孙某的损失承担20%的补充赔偿责任。

【律师释法】 店主对顾客有安全保障义务

洛阳晚报律师帮帮团成员、河南 大进律师事务所律师谢亮:根据相 关法律规定,从事住宿、餐饮、娱乐 等经营活动或者其他社会活动的自 然人、法人、其他组织,未尽合理限 度范围内的安全保障义务,致使他 人遭受人身损害,赔偿权利人请求 其承担相应赔偿责任的,人民法院应 当予以支持。

因第三人侵权导致损害结果发生的,由实施侵权行为的第三人承担赔偿责任。安全保障义务人有过错的,应当在其能够防止或者制止损害的范围内承当相应的补充责任。因此,法院判决饭店老板贾某给予原告孙某一定的赔偿是有依据的。

拍案惊奇

为筹毒资疯狂抢劫 俩瘾君子各判12年

□记者 申利超 通讯员 刘桂兰

近日,为了弄钱吸毒而实施多次抢劫的瘾君子郝某和朱某分别获刑12年。

郝某和朱某曾多次被强制戒毒, 但均未成功。后来,俩人因无处筹措 毒资,便将目光盯向了戴金项链的女 士们。

2012年5月20日,郝某和朱某骑着一辆黑色助力摩托车,窜至涧西区一个路口,趁被害人赵某不备,将她价值5000多元的金项链抢走后逃窜。

当年5月至7月,俩人以同样的手段 实施了10次抢夺,涉案价值3万多元。

天网恢恢疏而不漏,郝某和朱某很 快被警方抓获归案。

近日,涧西区人民法院审理后做出了判决。法院审理认为,郝某和朱某以非法占有为目的,趁人不备,利用行驶的车辆公然夺取他人财物,涉案价值3万多元,他们的行为已经构成抢夺罪。根据本案的犯罪事实、情节及社会危害程度,法院依法以抢夺罪判处郝某、朱某各有期徒刑12年,并分处罚金5万元。

上海大众汽车 SHANGHAI VOLKSWAGEN

www.svw-volkswagen.com



您在用车过程中遇到过难题吗?10月12日下午3:00上海大众洛阳众芝宝客户体验交流会专业技师为您答疑解惑 帮您解决用车难题! 恭请莅临!



无论时代有多少喧嚣浮华, 认真, 永远是一切经典品质的基石。我相信, 万无一失的安全, 源于一丝不苟的严谨, 无可挑剔的细节, 出自精益求精的苛求, 而对高效低耗的追求, 更不容半点马虎。全新桑塔纳, 正乘持着与生俱来的认真态度, 我愿与它相伴前行, 踏实走过每一步。

New Santana 全新桑塔纳

走遍天下都不怕

至真体验馆搜索Q

立刻扫描二维码 关注有礼

C-NCAP

全新桑塔纳荣膺中国C-NCAP碰撞测试五星安全认证





洛阳众芝宝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

地址: 洛阳市老城区唐宫东路271号 销售热线: 0379-63410598/63691888 24小时服务热线: 0379-63951595